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以书面、电话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参会董事 9 人，实参会董事 9 人，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李明鲁先生主持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9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9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二、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40,598.27 万元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到位。2018 年上半年，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,157.93 万元；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7,914.74 万元，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2,915.13 万元（其中：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银行手续费为 231.60 万元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雷鸣科化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18-045）。

参加表决的董事共 9 名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：9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独立董事对本专项报告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雷鸣科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9 日